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107年度風起雲永盃英文競賽計畫

檢討會議修正
籌備會議修正

壹、目的：

- 一、以英文多元學習活動，增進學生學習英文興趣與動機，落實學生學習成效。
- 二、藉由英文KTV歌唱、英文創意影片及英文說故事等多元活動，提升英語文學習樂趣，並讓學生發揮創意、展現才華，達到英文學習多元化目標。

貳、辦理期程：107 年 6 月起至 107 年 11 月止。

參、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

承辦單位：天主教永年高級中學

肆、實施方式：

一、比賽項目、日期及地點

- (一) 英文KTV歌唱比賽：107 年 11 月 10 日（星期六）/永年高級中學圖書館
- (二) 英文雲林推廣創意影片比賽：107 年 11 月 02 日（星期五）前寄至本校
- (三) 英文說故事比賽：107 年 11 月 10 日（星期六）/永年高級中學軍訓音樂教室

二、比賽項目及參加規定：

※父或母為英語為母語人士或連續居住英語系國家超過六個月以上不得參加。

(一) 英文KTV歌唱比賽：

1. 高中職一年級至三年級在學學生報名。
2. 以個人身分報名，50名為限，名額依報名順序為準。

(二) 英文雲林推廣創意影片比賽：

1. 高中職一年級至三年級及國中一年級至三年級在學學生報名。
2. 以個人身分報名，無名額限制，於10月20日前報名，收件截止日11月2。

(三) 英文說故事比賽：

1. 凡參加105或106學年度縣賽說故事比賽得獎者皆不得參加。
2. 限國中一年級至三年級及國小高年級在學學生。
3. 分國中及國小組，以個人身分報名，每組以40名為限，於報名截止日前(10月20日)報名即可。

三、報名方式與各組規定

(一)報名方式

1. 報名時間：107 年 9 月 20 日至 10 月 20日止，參賽同學應於規定期間內完成網路報名及紙本報名，請至Google表單(<https://goo.gl/forms/E9K4OIWvcAlhmqKo2>)填寫及下載紙本檔案(三項比賽分別報名)。
2. 請同時將比賽紙本報名表寄送「雲林縣永年高級中學教務處收」（以郵戳為憑）（校址：雲林縣土庫鎮建國路13號）。
3. 網路報名資料與郵寄之報名單如有差異，以郵寄之紙本報名單為主，不得更改。
4. 於報名截止日 10 月 20 日(以郵戳為憑)未收到紙本報名資料，視同報名未完成。

5. 各項報名參賽之學生，於報名截止後不得更改，如有學生因各種原因無法比賽，該項比賽以棄權論。

(二) 英文KTV歌唱比賽報名規定：

1. 請參賽者自行準備參賽音樂，並消除主聲(人聲)、單段合聲不得超過30 秒。
2. 請將參賽音樂轉成「MP3 檔」，錄製成標準光碟片 (VCD或DVD) 乙片，並將檔名改成「學校_班級_學號_姓名_歌名」。
3. 請於 10/20(含)前將參賽音樂DVD或VCD、歌曲名稱及歌詞，連同報名表一併寄出。

(三) 英文雲林推廣創意影片比賽報名規定：

1. 製作3-5分鐘之短劇或影片，錄製成標準光碟片 (VCD或DVD) 乙片，且確認影片可在 Media player 下正常播放，每片光碟片限存1件作品。
2. 填寫報名表以及作品主題說明，連同作品寄出。

(四) 英文說故事比賽報名規定：

1. 請各參賽員須於參賽日 107 年 11 月 10 日(星期六)報到時準備故事文稿資料一式 4 份送交報到處，以便評審；未送達者視同未報到完成，參賽者不予給分。
※故事文稿(以 WORD, A4, 字體 Times New Roman, 字型 14, 行距 1.5 倍, 標準邊界, 直式橫書，不設表格。

四、比賽規則

(一) 英文KTV歌唱比賽：

1. 初賽：參賽者「清唱」自選曲30 秒，時間一到馬上結束演唱。
(本階段取積分最高前 15 名)
2. 決賽：初賽通過之參賽者演唱自選曲一首，演唱至整首歌結束。
(本階段取積分第一名到第五名各1人，佳作2人)。
3. 競賽出場順序，由承辦學校以電腦亂數決定後於比賽當日初賽前公佈。
4. 比賽時，服裝及配戴之飾品和道具，不納入計分項目(不扣分)。
5. 本單位保有更改比賽辦法之權利。

(二) 英文雲林推廣創意影片比賽：

1. 以雲林在地特色為主軸，用英文短劇或音樂錄影帶形式之方式呈現影片。
2. 截止收件後，由主辦單位篩選出符合主題的作品，並淘汰屬於限制級、誹謗、人身攻擊之參賽作品

(三) 英文說故事比賽：

1. 比賽主題自行選定，比賽時間為 3 分~4 分，時間滿3分時，按第一次鈴（短鈴），4分時，按第二次鈴（長鈴）。超過 4 分及未滿3分者，扣總平均分數 10 分。
2. 以上台開口或有明顯之表演動作或聲音出現開始計時。
3. 競賽出場順序，由承辦學校以電腦亂數決定後於比賽當日公佈。
4. 比賽時，服裝及配戴之飾品、道具和佈置背景，不納入計分項目(不扣分)。

五、評分標準

(一) 英文KTV歌唱比賽總得分為 100 分，各分項如下：

1. 初賽：音色 20%、音準 30%、發音 30%、台風 20%
2. 決賽：音色 20%、音準 30%、發音 30%、台風 20%
如有同分：音準>發音>台風>音色

(二) 英文說故事比賽總得分為 100 分，各分項如下：

1. 發音：30%、語調：20%、聲音表情：10%、故事詮釋：30%、整體表現：10%

(三) 影片決賽評分標準

1. 內容(50%)：影片與跨文化溝通主題相關，分析（比較/對比，原因/結果…等）邏輯健全清楚。
2. 口語 (50%)：呈現出英文溝通的口語技巧，含發音，文法，語調等。

六、不予計分事項

- (一)非參賽學生上台者，經舉發查證屬實，不予計分。
- (二)參賽者於比賽當日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學生證)，以備檢驗，否則不予計分。
- (三)取消資格：賽前發現冒名頂替參賽者，則取消該生參賽資格。

七、獎勵

(一) 英文KTV歌唱比賽：

- 1. 擇優錄取第一名到第五名各一人，佳作兩人。
- 2. 獲獎學生第一名獲6000元禮券，第二名獲3000元禮券，第三名獲2500元禮券，第四名獲1500元禮券，第五名獲1000元禮券，佳作獲500元禮券。

(二) 英文雲林推廣創意影片比賽：

- 1. 擇優錄取第一名到第五名各一人，佳作兩人。
- 2. 獲獎學生第一名獲6000元禮券，第二名獲3000元禮券，第三名獲2500元禮券，第四名獲1500元禮券，第五名獲1000元禮券，佳作獲500元禮券。

(三) 英文說故事比賽：

- 1. 分為國中組及國小組，每組擇優錄取第一名到第五名各一人，佳作兩人。
- 2. 獲獎學生第一名獲6000元禮券，第二名獲3000元禮券，第三名獲2500元禮券，第四名獲1500元禮券，第五名獲1000元禮券，佳作獲500元禮券。